

证券代码：300323

证券简称：华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6-082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3)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4)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负责人刘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继东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6)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7)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灿光电	股票代码	30032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爱民	亢娜	
电话	027-81929003	027-81929003	
传真	027-81929091-9003	027-81929091-9003	
电子信箱	zq@hcsemitek.com	zq@hcsemitek.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12,952,839.44	434,235,248.16	4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3,171,617.21	12,569,536.66	32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054,162.23	2,318,377.58	-1,56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819,270.51	-13,154,572.26	1,535.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97 注1	-0.0195	1,535.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	0.71%	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0.13%	-2.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44,381,008.61	4,215,114,091.35	5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52,190,314.60	1,669,359,667.19	9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181 注2	2.4731	94.82%

注：注 1 为购买蓝晶科技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所发行的股份增加股本 160,684,059 元，因在交易所登记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5 日，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中的股本以 675,000,000.00 元计算，如按最新股本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2259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9.39%。

注 2 为购买蓝晶科技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所发行的股份增加股本 160,684,059 元，因在交易所登记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5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指标中的股本以 675,000,000.00 元计算，如按最新股本计算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917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加 57.36%。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09.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581,26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93.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16,900.91	
合计	87,225,779.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76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JING TIAN CAPITAL I, LIMITED	境外法人	16.80%	113,400,000			
上海灿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8%	101,756,250		冻结	5,410,362
					质押	82,680,000
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9%	100,490,625		质押	78,240,000

义乌天福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28,856,250			
华臻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1%	20,309,154			
上海国富永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19,255,684	-1,515,510		
石河子友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11,752,278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玖歌新丝路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1%	10,200,039	7,195,908		
JING TIAN CAPITAL II, LIMITED	境外法人	1.37%	9,264,375			
周立春	境内自然人	1.07%	7,190,801	7,190,8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天福华能为上海灿融的全资子公司。Jing Tian Capital I, Limited 和 Jing Tian Capital II, Limited 系 IDG-Accel 基金为投资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专门设立的公司。浙江华迅的董事长周福云同时也担任天福华能的执行董事、总经理。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上半年 LED 芯片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产销量稳步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市场中的优势地位。特别是受益于小间距显示屏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公司在显示屏细分市场的产品呈现产销两旺的可喜形势。预计公司在显示屏市场的优势地位将为公司赢得未来 2-3 年较快增长的机遇期。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出口营收稳步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核心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加强供应链合作管理，增强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和产品研发的效率，并且为进一步扩产增效奠定坚实的市场基础。通过充分科学论证，公司正式启动浙江子公司的建设，该项目的成功建设将为公司未来全球市场竞争中赢取领先地位奠定更坚实的基础。

在做大做强主业的同时，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形成协同效应，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开展在先进技术领域的投资。2016 年 4 月，为拓展公司在第三代半导体各应用方向的发展空间、扩大公司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参股北醒，涉足机器人领域、雷达相关领域。另外，经过一年多的并购重组流程，蓝晶科技 100% 股权过户登记至公司名下，实现成功并购。

报告期内，公司 LED 芯片产品销售数量比上年增长 98.24%，同时因并购蓝晶科技增加衬底片销售收入，实现营业收入 61,295.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16%；实现营业利润-2,920.2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965.74 万元。在销量持续大幅增长的背景下出现营业利润亏损主要是由于行业当前还处于竞争淘汰期，市场价格很不稳定。同比上年度，报告期内产品价格跌幅较大，销售量虽有大幅增长，但营收较去年同期增幅小于销售量增长速度。而且，成本降幅不及销售价格降幅，导致 LED 产品毛利率明显收窄。由于价格过度下跌，从二季度开始行业产品价格有触底反弹的现象。同时报告期内客户的销售回款积极性有显著提高，表明市场过度竞争的形势有所改善。

公司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5,317.1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23.02%，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有所减少。2016 年较上年同期相比净利润变动的原因是：价格下降的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营业利润减少，但芯片产品在经历 2015 年

四季度下跌后，本年二季度相对上年四季度和本年一季度而言，价格有小幅回升。公司抓住二季度市场回暖的机会，积极开拓市场及时调整产品策略。同时，实施精简人员、缩减费用控制成本等措施，使得二季度业绩开始好转。从 5 月份开始，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另一方面，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2）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LED 蓝光芯片	386,780,545.61	337,361,483.25	12.78%	14.49%	33.54%	-12.45%
LED 绿光芯片	67,127,093.90	63,905,110.93	4.80%	-9.30%	26.19%	-26.77%
其他	88,330,334.40	63,908,476.46	27.65%	294.53%	175.45%	-17.93%
衬底片	70,714,865.53	38,724,939.10	45.2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5,317.1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23.02%，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有所减少。2016 年较上年同期相比净利润变动的原因是：价格下降的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营业利润减少，但芯片产品在经历 2015 年四季度下跌后，本年二季度相对上年四季度和本年一季度而言，价格有小幅回升。公司抓住二季度市场回暖的机会，积极开拓市场及时调整产品策略。同时，实施精简人员、缩减费用控制成本等措施，使得二季度业绩开始好转。从 5 月份开始，全资子公司蓝晶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另一方面，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实施并完成对义乌睿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的并购重组工作，将义乌睿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即浙江子公司）、蓝晶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榕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